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SHOUCH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關連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

**提供財務資助**

於 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京冀資本作為出借方與璟鑫達作為借款方簽訂了借款協議，據此，京冀資本同意根據借款協議之條款向璟鑫達提供本金為人民幣 18,900,000 元的信用借款。

**上市規則之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首鋼集團及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首鋼基金分別間接持有本公司約 35.95% 及 12.97% 已發行股份，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璟鑫達為首鋼基金之聯繫人，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提供該借款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但全部低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借款協議的簽訂須遵守公告及申報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提供財務資助**

於 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京冀資本作為出借方與璟鑫達作為借款方簽訂了借款協議，據此，京冀資本同意根據借款協議之條款向璟鑫達提供本金為人民幣 18,900,000 元的信用借款。

**借款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訂約方	(1) 京冀資本（作為出借方）；及 (2) 璟鑫達（作為借款方）。
該借款之本金	人民幣 18,900,000 元。
利率	年利率為 6.88%。
提取該借款	京冀資本應於借款協議日期後五個工作日內全額支付人民幣 18,900,000 元於璟鑫達指定銀行賬戶中。
該借款期限	自京冀資本將該借款存入璟鑫達的指定銀行賬戶之日（「 <b>提款日期</b> 」）起不超過四個月，經雙方協議一致可對借款期限進行縮短或延長，但該期限應自提款日期起計不超過八個月。
償還	該借款本金及其應計利息應在該借款到期日前一次性全額償還。
借款用途	璟鑫達應使用該借款於支付其項目建設經費及其日常營運開支，如挪作他用的，京冀資本則有權宣佈該借款立即到期。
違反借款協議之責任	倘若京冀資本未能提供該借款或璟鑫達未能根據借款協議償還該借款本金及其應計利息，將構成違反借款協議。在此情況下，違約方應根據借款協議規定按未支付或未償還金額每天 0.1% 的比例向對方支付違約金。

借款協議之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利率）乃由京冀資本與璟鑫達經參考本集團於 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告的先前借款協議的利率公平磋商後協定。

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撥付借款協議下之該借款。

### 訂立借款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京冀資本作為首璟祥鷹的基金管理人，一直在推動通過首璟祥鷹股東部分轉讓所持有的首璟祥鷹出資份額，以引入具備豐富運營經驗和強大產業資源的新戰略投資人，優化首璟祥鷹出資結構，從而進一步提高其所投資之目標地塊的開發品質。

為此，京冀資本與多個潛在投資人進行洽談，為確保首璟祥鷹評估結果及相關交易價格的客觀公允，在交易最終達成前的過渡期間內，首璟祥鷹暫不宜接受任何出資方的注資。因而，為了滿足璟鑫達（首璟祥鷹全資附屬項目公司）在相應期間內的正常運營資金需求，京冀資本與璟鑫達經過公平協商，決定由京冀資本按公允商業條件及利率向璟鑫達提供借款人民幣 18,900,000 元。

京冀資本作為首璟祥鷹的基金管理人，一方面有義務確保首璟祥鷹的正常運營，另一方面應當主動推動首璟祥鷹出資結構優化。如首璟祥鷹能夠順利完成本次戰略投資人的引入，將標誌著本集團在城市更新領域募資能力及運營能力的持續提升已被更多市場化的社會投資人所關注及認可，也必將為本公司持續踐行「致力成為在港上市公司中城市綜合服務板塊的傑出代表」之願景打下堅實基礎。

### 有關本集團和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致力於停車資產經營管理業務及以城市更新為導向的私募基金管理業務。

京冀資本，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於中國提供私募基金管理服務，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璟鑫達，首璟祥鷹全資附屬公司，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制項目公司，主要從事於新首鋼高端產業綜合服務區（「**新首鋼園區**」）之東南區某特定地塊的開發建設及後續運營管理。

首璟祥鷹，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合資基金公司，由京冀資本管理，分別由轉型基金公司、亞太森博及華康持有 70%、28%及 2%股權。該公司主要通過其項目公司璟鑫達從事新首鋼園區之東南區某特定地塊的開發建設及後續運營管理。

轉型基金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京冀資本、首鋼集團及首鋼基金持有 1.23%、37.04%及 61.73%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於對優質不動產項目公司的投資，利用產業資源資金整合與園區投資運營的優勢，促進園區開發、建設與運營管理，並提供多元化的增值服務。京冀資本為轉型基金公司之基金管理人。

亞太森博，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於紙漿及紙張生產業務。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亞太森博由 **Asia Symbol Rizhao Pte. Ltd**（「**Asia Symbol**」）持有 90%股權，由蘇州艾森紙業有限公司

(「蘇州艾森」) 持有 9.3208% 股權及由日照市水務輕工有限公司(「日照市水務輕工」) 持有 0.6792% 股權。Asia Symbol 為一家於新加坡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Asia Pacific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sia Pacific Resources」)，一家於百慕達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製漿造紙廠和人工林的運營以及對道路，港口和機場基礎設施的投資。蘇州艾森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王建敏、楊開建以及 Asia Pacific Resources。日照市水務輕工的全資股東為日照市水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國有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所在城市規劃區內水源開發利用的投資建設和運營。

華康，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於企業管理、酒店管理、出租商業用房、機動車公共停車場服務、經濟貿易諮詢及物業管理等業務。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華康為 198Capital Holdings Pte. Ltd. 之全資附屬公司，198Capital Holdings Pte. Ltd. 為一家於新加坡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Pacific Eagle Global Real Estate Fund Ltd，一家於開曼群島成立之公司。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華康、亞太森博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首鋼集團及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首鋼基金分別間接持有本公司約 35.95% 及 12.97% 已發行股份，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環鑫達為首鋼基金之聯繫人，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提供該借款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但全部低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借款協議的簽訂須遵守公告及申報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趙天鳴先生、徐量先生以及梁衡義先生因彼等與首鋼集團之關聯，於提呈批准借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董事會決議案時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借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概無重大權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之董事)認為，提供該借款雖不在本集團之日常業務內，但是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借款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與股東之整體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7），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康」	指	北京一九八華康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京冀資本」	指	京冀天成(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璟鑫達」	指	北京璟鑫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借款」	指	根據借款協議之條款，京冀資本將向璟鑫達提供本金為人民幣 18,900,000 元的信貸；
「借款協議」	指	京冀資本（作為出借方）與璟鑫達（作為借款方）就提供該借款簽訂日期為 2020 年 12 月 30 日之借款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將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 「首鋼基金」 指 北京首鋼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東；
- 「首鋼集團」 指 首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首璟祥鷹」 指 首璟祥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 「轉型基金公司」 指 北京首鋼產業轉型基金有限公司；
- 「亞太森博」 指 亞太森博(山東)漿紙有限公司；及
-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天暘

香港，2020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天暘先生（主席）、徐量先生、李偉先生（總裁）、梁衡義先生（董事總經理）及張檬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胤輝博士、劉景偉先生、何智恒先生及李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鑫博士、蔡奮強先生、鄧有高先生、張泉靈女士及喬永遠博士。